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17-028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20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整理和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的《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答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答复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1日